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职业本科专业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及教学质量保障服务公开招
标公告

(招标编号: MT-25-07034)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上海城建职业学院职业本科专业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及教学质量保障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65.00 万元(人民币)/年, 招标人为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项目名称: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职业本科专业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及教学质量保障服务; 2、项目编号: MT-25-07034; 3、项目内容: 主要包含职业本科专业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及教学质量保障服务等工作内容。(详见第三章-项目概况及服务需求); 4、服务期限: 本项目为一次招标三年沿用, 根据服务质量考核情况实行合同一年一签, 按 2025 年度中标价格续签第二年合同, 以此类推。如当年考核不合格, 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进行重新招标。(首年合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5、服务地点: 招标人指定服务地点, 上海市内; 6、预算金额: 650000.00 元(人民币)/年; 7、最高限价: 650000.00 元(人民币)/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上海城建职业学院职业本科专业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及教学质量保障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职业本科专业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及教学质量保障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其他资格要求：

1)须系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本项目不接受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加采购活动)；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近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5)本次招标不允许分包、转包，也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08月13日16时00分到2025年08月20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代理机构现场报名领购；文件售价：600元（需现金支付，售后不退）（注意：现场报名时间为北京时间09：30-11：00，13：30-16：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现场报名前请先发送邮件至 mtzb03@mingtaizx.com.cn，邮件正文中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获取链接完成供应商认证及注册）。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9月04日10时30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701号新鑫大厦8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09月04日10时30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701号新鑫大厦8楼

七、其他

（一）、其它补充事宜：

1、获取招标文件需要提交的资料：

1)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如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如是“三证合一、一照一码”的供应商只需提供有效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注 纸质资料复印件或上传的彩色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授权事项(如报名/获取文件、投标、开标等内容)、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被授权人签字。原件验看后退回, 复印件留存。如有缺漏,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报名。

供应商须保证报名及获得招标文件所提交的资料和所填写的内容真实、完整、有效、一致, 如因供应商递交虚假材料或填写信息错误导致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任何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2、开标所需携带其他材料:

- 1) 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4 份, 电子档 1 份(U 盘, 应包括投标文件 Word 版及含签字盖章的 PDF 版, 并保证正常读取。投标文件电子档不作为评审依据, 以纸质版正本为准)及开标一览表, 并密封;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非法定代表人直接签署报价文件的需一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此项除投标文件内装订的, 请另外单独打印携带一份, 单面打印);
- 3)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二)、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支持中小企业、福利企业等的政策功能。

(三)、发布公告的媒介

以上信息若有变更我们会通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通知, 请供应商关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

地 址: 上海市奉贤区南亭公路 2080 号

联 系 人: 詹老师

电 话: 021-5746018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名泰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 701 号新鑫大厦 8 楼

联 系 人： 郭云为

电 话： 021-52868253

电子邮件： mtzb03@mingtaizx.com.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115